

无锡市水利局

锡水许函〔2019〕29号

关于新洲路与锡义路交叉口东北侧地块 水利意见的函

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新吴分局：

你单位《关于征求新洲路与锡义路交叉口东北侧地块水利意见的函》（锡新自然资规函〔2019〕7号）收悉，根据无锡市人民政府批复同意的《无锡市区水系规划》、无锡市新吴区人民政府批复同意的《无锡市新吴区水系详细性规划》，并征求市水利局规计处、新吴区水利局的意见，现将新洲路与锡义路交叉口东北侧地块有关水利规划要点函告你单位：

- 1、地块地面高程及排水应考虑区域最高行洪水位。
- 2、地块不涉及现状河道和规划河道，基本无意见。
- 3、建议地块开发建设时，应对该地块原有水景观予以适当调整并做好排水措施，确保不发生内涝。

（此件仅作为地块出让水利意见，不作为行政许可决定。

联系人：杨国良，电话：18921151217）

